

汉中市南郑区2026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汉中市南郑区2026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项目招标方案已由汉中市南郑区水利局以南水发【2026】13号文件批准实施，建设资金来源为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汉中市南郑区移民办公室。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湘水镇海棠寺村、汉山街道办事处草堰村、青树镇双联村。

2.2 工程规模：（1）湘水镇海棠寺村路面硬化及路灯亮化工程。（2）汉山街道办事处草堰村路面硬化及路灯亮化工程。（3）青树镇双联村路面硬化及路灯亮化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2.3项目投资总额：108.69万元；

2.4计划工期：60日历天；

2.5标段划分：3个施工标段；

2.6招标范围：

①施工1标段：湘水镇海棠寺村路面硬化及路灯亮化工程等建设内容施工；

②施工2标段：汉山街道办事处草堰村路面硬化及路灯亮化工程等建设内容施工；

③施工3标段：青树镇双联村路面硬化及路灯亮化工程等建设内容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项目施工标段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年检合格的有效营业执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近三年企业资信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公路工程总承包二级(含二级)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二级(含二级)以上资质。项目经理须具有相应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2个(含2个)以上类似工程项目施工经验，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任职；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及专职安全员须具有相应行

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近三年所建工程无质量安全事故。

3.2 投标人凡未在陕西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平台建立信用档案、无企业所在地或项目所在地人社部门出具《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被列入建设工程领域黑名单、在各级建设诚信信息平台被列为投标受限制的行为人，被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不得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3.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6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

3.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请于2026年3月30日至2026年4月3日，工作日8:30~12:00, 14:00~18:00在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江南东路电商产业园一号馆)持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本公告第三章节“三、投标人资格要求”相关资料获取招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招标文件，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6.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截止时间前，纸质版文件现场提交。

6.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本工程不组织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各投标人可自行踏勘，费用自理）。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汉中市南郑区人民政府》网站媒介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汉中市南郑区移民办公室

地 址：汉中市南郑区汉山街道西大街69号

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0916-5516674

代理机构：陕西大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江南东路电商产业园一号馆

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0916-5370996

2026年3月30日

